

屯門區議會備忘錄

屯門區議會 2012-2013 年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第二次報告

會議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下稱地委會)於本年4月3日舉行第三次會議。席間通過第二次會議記錄。

新增 2012-2013 年地委會轄下工作小組

2. 地委會議決成立「屯門區康文署場地管理事宜工作小組」及「第四屆全港運動會屯門區籌備委員會工作小組」兩個常設工作小組。根據《屯門區議會會議常規》第36條(2)(a)，如區議會或委員會認為有實際需要而委出超出上限數目的“常設工作小組”，須呈交區議會考慮批核，區議會可按實際情況決定會否暫時放寬有關上限。由於現時地委會轄下已設立三個常設工作小組，加上區議會及其委員會轄下的常設工作小組的總數已達到委員會總數的三倍(即十八個)，故有關成立上述兩個常設工作小組的建議，須呈交5月8日舉行的區議會會議考慮批核。

社區會堂和社區中心的管理

3. 民政事務總署在2011年成立高層次的工作小組，審視有關各區社區會堂和社區中心的主要運作事宜，並擬定多項建議，務求在一些重要的範疇，即(a)租訂制度、(b)費用豁免和(c)懲罰制度，統一各區的有關準則。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解釋上述修訂，地委會備悉最新安排，主席請民政處適時向地委會報告推行進展。

屯門第27區(三聖)地區休憩用地設計概念以及擬提供的設施

4.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建築署及顧問公司簡介屯門第二十七區(三聖)地區休憩用地的主要設施。委員支持工程，並提出多項改善建議，包括建議加強設計的漁村和避風塘特色、豎立特式街燈、栽種較高的樹木、提供停車場和單車泊位等等。康文署感謝委員提供的寶貴意見，並表示會盡量配合委員的建議。

5. 主席希望康文署在完成深化設計後，能蒐集更多資料，地委會稍後會召開特別會議，署方需再作交代。

舊咖啡灣泳灘改善工程

6. 地委會通過以二百九十萬元地區小型工程撥款，進行舊咖啡灣泳灘改善工程，至於下一階段的全面解決積水工程，則交土木工程拓展署繼續研究，署方可考慮以既有資源，推展工程。

地區小型工程計劃新項目建議

7. 地區小型工程計劃新項目建議現時共有四十七項。委員會同意把所有新項目建議交設施及工程工作小組討論。

屯門區議會秘書處

日期: 2012 年 4 月 17 日

檔號: HAD TM DC/13/30/DFMC/2